



天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Tian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73

中期報告 2024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其他資料	18
獨立審閱報告	26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1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3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35
釋義	61



ABC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羅實先生(主席)
王銳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平先生
章文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啟宇先生
楊東先生
程益群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廖啟宇先生(主席)
程益群先生
楊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程益群先生(主席)
王銳先生
楊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

羅實先生(主席)
程益群先生
廖啟宇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過戶代理人

Ogier Global (Cayman) Limited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聯席公司秘書

王銳先生
張瀟女士ACG, HKACG

授權代表

王銳先生
張瀟女士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03-3207室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
青羊工業園
T25座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信銀行

股份代號

1773

公司網站

<http://www.tianlieducation.com>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變動
收益	1,645,443	946,591	698,852	73.8%
毛利	582,925	370,780	212,145	57.2%
期內溢利	285,863	172,649	113,214	65.6%
經調整期內溢利	319,474	187,904	131,570	70.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13.90分	8.20分	5.70分	69.5%
攤薄	13.84分	8.20分	5.64分	68.8%
每股中期股息	人民幣 4.17分	人民幣 2.43分	人民幣 1.74分	71.6%
股息派付率	30%	30%	—	—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期內溢利、經調整期內溢利及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的金額均經重列。

經調整期內溢利的計算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期內溢利	285,863	172,649
加／(減)：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溢利)／虧損	(9,417)	4,433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開支	29,852	2,122
外匯虧損	8,186	3,216
因升值而產生的折舊及攤銷	4,990	5,484
經調整期內溢利	319,474	187,904

經調整期內溢利乃期內溢利經扣除並非本集團經營表現指標的項目後所得。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衡量方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乃中國西部地區領先的綜合教育服務運營商。我們為客戶提供綜合教育管理及多元化服務。於報告期間，我們向**36,708**位高中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我們的教育理念

我們的基本教育理念是基於發展每名兒童的長處及潛能，推動終身學習及成長。我們的教育理念核心為「六立一達」，代表我們鼓勵學生實現立身、立德、立學、立行、立心、立異、達人的七個重要目標。透過對社會持續作出貢獻，我們致力成為學生的榜樣。我們設計及發展教育課程，藉以反映此概念，強調數學、科學、語言及歷史等核心學科範疇須有紮實學術表現之時，鼓勵學生發掘個人興趣、增強體格並培養學生的創造力、溝通技巧、獨立思考能力及社會責任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本集團憑藉天立特色的「六立一達」課程體系榮獲「年度教育創新優秀案例」，同月還獲得「最具價值社會服務公司」及「年度轉型先鋒企業」的獎項。此外，憑藉卓越的綜合實力和品牌影響力，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榮膺「二零二三年度教育行業十大創新企業」。

學生升學及教育質量

自成立以來，我們的學生時常於各類學術考試及競賽以及課外活動中取得優異成績。報告期間內，於物理、化學、數學、生物及信息的五大學科競賽中共**15**名學生獲全國聯賽省級賽區一等獎，**3**人入選省隊並在全國決賽中榮獲**2**枚金牌。於二零二三年，我們的高中畢業生參與學校所在地各個城市舉行的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稱為「**高考**」）。我們的二零二三年高考考生中，有約**83.5%**超過中國大學本科錄取分數線，及約**50.3%**超過中國一本大學錄取分數線。

在二零二三年高考中，我們有**127**名高中畢業生入讀清華大學、北京大學等世界前**50**名大學，較二零二二年的**79**名學生增加了**48**名學生。

我們的學校

憑藉本集團於其所在地四川省的堅實佈局，我們的學校遍佈內蒙古、山東、河南、貴州、江西、浙江、雲南、甘肅、安徽、廣西、廣東、陝西、上海、重慶及湖北的**36**座城市。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於**50**所學校向學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中國合資格教師對我們的業務而言至關重要，使我們於擴張的同時，亦能夠維持教育服務的質量。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我們自有學校所聘請的全職教師為2,060名（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1,654名）。

我們透過不同渠道及方式招聘教師，包括校園招聘、一般公開招聘及利用線上招聘網站，並對通過我們招聘程序申請的候選人進行評核。我們向主修教育或相關學科且在招聘過程中具潛質的本科生提供實習。我們亦積極向公立學校及其他民辦學校物色經驗豐富的教師，以擴充我們的人才資源。

向託管學校收取的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10所託管學校提供學校管理及特許經營服務。

監管更新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公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的《實施條例》。《實施條例》載列有關民辦學校運營及管理的更多詳細規定，其中包括規定(i)社會組織及個人不得通過併購或協議控制的方式控制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以及提供學前教育的非營利性民辦學校；及(ii)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不得與關聯方進行交易。

由於《實施條例》禁止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已評估其對本集團的影響，並認為，根據現有的相關事實及情況，緊接《實施條例》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前，本集團透過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從若干運營學校（「受影響業務」）取得可變回報的能力已被終止。因此，本集團決定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將其受影響業務從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中撤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年度報告。

本公司認為，《實施條例》的詮釋及應用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於本報告日期，國家及地方政府尚未就《實施條例》頒佈相應的分類管理規定及規則。我們將繼續監察《實施條例》在不同地區的實施情況，並繼續評估其對本公司的後續影響，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發佈《外商投資法》，該法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亦於同日生效。《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將外商投資定義為一個或多個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活動，並明確規定四類作為外商投資的投資活動形式，分別為：(a)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b)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c)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d)國務院頒佈的法律、行政法規及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此外，該法規定，國家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制度。負面清單規定禁止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負面清單規定限制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進行投資應當符合負面清單規定的條件；負面清單以外的所有其他領域，按照內外資一致的原則實施管理。《外商投資法》進一步規定，外商投資企業的組織形式、公司治理和活動準則，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夥企業法》等有關法律的規定。在《外商投資法》實施前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五年內可以保持原有的組織形式。具體實施辦法由國務院規定。《外商投資法》中並未有條款明確提及「實際控制」或「合約安排」。

儘管如此，本公司不排除後續是否有進一步的法律法規會對此進行規定的可能性。因此，就合約安排下的架構將來是否會被納入外商投資監管範圍，倘若被納入監管，以何種方式進行監管，仍存在不確定因素。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營運尚未受《外商投資法》所影響。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外商投資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事態發展。

受影響業務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與受影響業務相關的實體名稱及其主要業務：

序號	學校名稱	主要業務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附註1)	小學
2	宜賓市翠屏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3	廣元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4	內江市市中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5	涼山州西昌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6	雅安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7	蒼溪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8	德陽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9	資陽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0	宜春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1	保山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2	達州市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3	濰坊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4	彝良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5	烏蘭察布市集寧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6	周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7	遵義市新蒲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8	東營市墾利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9	劍閣縣劍門關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0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春雨學校	小學和初中
21	五蓮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2	百色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3	濟寧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4	威海南海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5	重慶市涪陵立達學校	小學和初中
26	洪湖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7	銅仁市萬山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8	蘭州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9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附註2)	小學和初中
30	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附註2)	一體化學校

* 一體化學校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

附註：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的約83.34%股權乃歸屬於本公司。
2.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及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的49%股權乃間接歸屬於本公司。
3. 所有其他學校乃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儘管上述學校已因《實施條例》的影響從本集團解除合併，但本著對學生、家長和社會負責的態度，本集團將於全國已開學運營的學校保持持續穩定招生和運營。我們將繼續為學生和家長提供高品質的綜合教育服務。

受影響業務相關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1,369,015	1,878,178
非流動資產	2,137,648	2,279,994
資產總額	3,506,663	4,158,172
流動負債	2,098,837	2,596,637
非流動負債	568,105	694,698
負債總額	2,666,942	3,291,335
資產淨值	839,721	866,837

前景

為保障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長遠利益，(i)本集團將採取措施優化營運結構，包括自一體化學校獨立出擁有獨立運營牌照的高中。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已成功自一體化學校獨立出合共五所擁有獨立運營牌照的營利性高中。該等高中的財務業績已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ii)本集團將逐步提高現有高中的招生規模。於二零二三年秋季學期初，本公司的學校網絡擁有36,708名高中生，較於二零二二年秋季學期初的25,524名高中生人數增加約43.8%，其中高中新生入學人數為19,071名，較於二零二二年秋季學期初高中新生入學人數增加約41%。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做大做強以營利性高中為主的業務，為學生提供綜合運營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線上校園商城、後勤綜合服務、藝體升學指導、國際教育、出國留學諮詢及遊學等一系列其他增值服務，促進學生全面發展。

財政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主要財務業績摘要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收益	1,645,443	946,591
銷售成本	(1,062,518)	(575,811)
毛利	582,925	370,780
其他收入及收益	9,166	9,5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36,405)	(12,340)
行政開支	(130,048)	(100,095)
其他開支	(17,323)	(8,779)
財務成本	(35,595)	(25,633)
應佔溢利／(虧損)：		
合營企業	(191)	(3,748)
聯營公司	9,608	(685)
除稅前溢利	382,137	229,026
所得稅開支	(96,274)	(56,377)
期內溢利	285,863	172,649

收益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分析：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綜合教育服務	851,272	517,780
餐廳營運	294,305	245,384
產品銷售	473,810	164,109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26,056	19,318
收益總額	1,645,443	946,591

我們的收益主要包括綜合教育服務、產品銷售、餐廳營運以及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46.6百萬元增加73.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645.4百萬元，主要受到我們綜合教育服務及產品銷售的收益增加所帶動。

本集團綜合教育服務錄得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17.8百萬元增加64.4%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851.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高中生入讀人數的增長；2)疫情結束所以報告期間迎來遊學業務的顯著增長。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產生銷售收益約人民幣473.8百萬元，包括銷售學生用品（如通過線上校園商城向學生提供的校服、床上用品、日用品及文具）的收益約人民幣72.5百萬元；及通過整合渠道資源及物流體系供銷農副產品的收益約人民幣401.3百萬元。

來自餐廳營運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5.4百萬元增加19.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94.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服務的學生人數增加。

來自管理及特許經營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3百萬元增加34.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託管學校網絡新增三所學校。

主要業務成本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材料消耗	208,957	181,116
員工成本	202,770	154,887
折舊及攤銷	112,545	86,126
產品採購成本	426,956	113,724
教學活動成本	92,216	21,707
公用事業	9,661	8,033
其他	9,413	10,218
	1,062,518	575,811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材料消耗、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產品採購成本、教學活動成本、公用事業及其他。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75.8百萬元增加84.5%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062.5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收益大幅增長73.8%，導致與業務經營相關的員工成本、產品採購成本、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成本均相應增加。

材料消耗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1.1百萬元增加15.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09.0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所運營餐廳的就餐人數增加。

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4.9百萬元增加30.9%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02.8百萬元，主要由於高中生人數增加而聘請新教師，以及本集團提供綜合素養服務及進行產品銷售業務等導致的人力成本增加。

折舊及攤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6.1百萬元增加30.7%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12.5百萬元，主要由於位於上海的新校園以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新開設的高考複讀教育業務的校園，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

產品採購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3.7百萬元增加275.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427.0百萬元，主要由於產品銷售收益大幅增長188.7%導致採購成本增加。

教學活動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7百萬元增加324.8%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92.2百萬元，主要由於與遊學業務相關的教學服務成本增加，這與其顯著業務增長一致。

公用事業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百萬元增加20.3%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9.7百萬元，主要由於所服務的學生人數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約為人民幣582.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70.8百萬元增加57.2%，主要由於高中生入讀人數及本集團提供綜合素養服務及進行產品銷售的收益增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約為35.4%，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39.2%輕微減少3.8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服務收入及其他補貼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5百萬元輕微減少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9.2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員工成本、(ii)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及(iii)辦公室行政開支(當中主要包括辦公用品及公用事業以及就行政活動產生的差旅、膳食及培訓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0.1百萬元增加29.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30.0百萬元，主要由於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及其他開支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6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35.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增加。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6.4百萬元增加70.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6.3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附屬公司產生的除稅前溢利增加，特別是我們的高中及本集團於中國設立的主要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5.2%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24.6%)。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此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的股權出資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356.7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則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198.4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增加主要歸因於短期銀行貸款的增加及應付稅項增加。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未動用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資料實屬適當。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652.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約人民幣704.7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 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4,804)	67,48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20,408)	(353,52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20,734)	61,9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915,946)	(224,10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值	6,081	6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2,369	919,902
如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2,504	695,868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29,828	8,86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	652,332	704,728

借款及負債權益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的借款約為人民幣**1,727.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人民幣**1,505.4**百萬元）及本集團尚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1,423**百萬元。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為定息貸款，其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營運資金及學校建設需要。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按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9.4%**（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約**17.7%**）。

外匯風險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乃以人民幣、港元以及美元計值，其會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匯掉期合約以減少因銀行結餘產生的美元及港元風險。本公司目前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積極發掘投資機遇，藉以拓闊本集團收益基礎、提升其於未來的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將逐步重組其業務就適齡人口發展提供整合運營服務，並通過收購適合的目標尋求一般性的戰略擴張。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建立新自有學校、維護及升級現有自有學校以及為自有學校購置額外教育設施及設備有關。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有關物業、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購買或建設成本。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01.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1.19**百萬元），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融資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80.7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約人民幣99.7百萬元）。

資產抵押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當中包括：(i)人民幣339,00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若干學校教育服務費之權利作抵押；及(ii)人民幣1,343,151,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及教育服務費之權利作抵押。詳情請見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15。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無其他資產被抵押。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確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從事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透過配售以每股7.72港元出售總計91,000,000股現有普通股（「配售事項」），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以每股7.72港元配發及發行總計91,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694.97百萬港元。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載列於下表：

項目	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於截至	於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來潛在以合理價格併 購高質量的目標	200.00	161.74	39.55	122.19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拓展一線及核心城市的 自建自營項目	194.97	43.90	12.79	31.11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償還銀行貸款	300.00	0.00	0.00	0.00	不適用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基於本集團所作最佳估計得出，並將因當前及未來的市況發展作出變動。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已用於拓展一線及核心城市的自建自營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百萬港元)
用於拓展自建自營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 深圳天立國際學校	163.86

遵守資歷要求的計劃

我們已採取特定計劃並已實行具體措施，我們合理認為有關計劃及措施對致力展現我們符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為中國學生而設的中外合作民辦學校的外資方持有的相關資格及提供優質教育（「資歷要求」）具相當意義，包括(i)與國際知名教育機構訂立合作協議；及(ii)與若干富有經驗及知名的海外教育服務供應商溝通或磋商以探討可能進一步合作的機會。

為將我們的業務擴展至海外，我們現正跟英國、香港及其他海外地區的教育機構洽談合作的機會。我們將留聘目標教育機構的現有管理團隊與我們的代表攜手合作負責日常營運及管理，以便我們獲取相關的海外經驗。

我們預計於英國、香港及其他海外地區收購學校，或與當地辦學成績前20名的知名學校合作辦學，將由我們的內部資源及／或外部融資撥資。有關金額將視乎現金流狀況及收購規模而定。我們的收購及合作辦學的策略為，不論我們是否獲得學校的控股股權，收購及合作辦學事項的規模不能對本集團的一般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特別是我們的成本結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認為，本集團所採取的措施（即海外擴展計劃）屬合理並適合展示我們符合資歷要求。

總體履行及遵守結構性合約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及監管慣例一般禁止或限制民辦教育的外資擁有權，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確保本集團於執行結構性合約（定義見本公司就於聯交所主板發行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時取得對中國營運實體的控制權並獲取源自中國營運實體的經濟利益，以有效經營業務。除「監管更新」一節所提及的受影響業務外，我們於中國的營運實體之其他業務活動產生的經濟利益均通過結構性合約轉移至本集團。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結構性合約不履行行為或不遵守上述措施的行為。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三)向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4.17**分(相當於**4.59**港仙,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中間價, 即人民幣**0.90777**元相當於**1.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 每股股份人民幣**2.43**分), 代表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所派發股息金額約為人民幣**88.24**百萬元(相當於約**97.12**百萬港元)(按於本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不包括於同日已購回但尚未註銷的**37,990,000**股股份)及股息派付率為**30%**(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 **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享有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之權利,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 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室), 以辦理登記手續。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羅實先生(附註1)	實益權益	30,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893,998,316	
	配偶權益	1,956,520	
	信託受益人	6,521,733	
		932,476,569	43.29%
王銳先生(附註2)	實益權益	7,000,000	
	信託受益人	1,956,520	
		8,956,520	0.42%
章文藻先生	實益權益	1,702,000	0.08%
潘平先生(附註3)	配偶權益	13,043,289	0.61%

附註：

- 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羅實先生擁有Sky Elit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Sky Elite Limited持有893,998,316股股份。此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涂孟軒女士獲授1,956,520股股份，該等股份已全部歸屬。涂孟軒女士為羅實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實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Sky Elite Limited及涂孟軒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另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羅實先生已獲授6,521,733股股份，該等股份已全部歸屬。羅實先生亦已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30,000,000份購股權，使其有權認購30,00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概無行使。
- 王銳先生為執行董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已獲授1,956,520股股份，該等股份已全部歸屬。此外，王銳先生已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7,000,000份購股權，使其有權認購7,00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概無行使。
- Shang Long Limited（由潘平先生的配偶吳彩霞女士擁有66.67%）直接持有13,043,289股股份並於其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潘平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吳彩霞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且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Sky Elite Limited (附註1)	實益權益	893,998,316	41.50%
涂孟軒女士 (附註2)	信託受益人	1,956,520	
	配偶權益	930,520,049	
		932,476,569	43.29%
第一北京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經理	193,891,000	9.00%

附註：

- (1) 羅實先生擁有Sky Elit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羅實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Sky Elite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涂孟軒女士已獲授1,956,520股股份，該等股份已全部歸屬。涂孟軒女士為羅實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涂孟軒女士被視為於羅實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概無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其他人士（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資料變動

除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從事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是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僱用**5,106**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4,412**名）。

本集團根據僱員在所擔任職位的個人表現及發展潛力提拔僱員。為了吸引及留住高質素僱員，本集團為其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和經驗）。除基本薪金外，獎金或可參考本集團表現及個人績效發放。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為中國僱員向中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本集團的中國全職僱員參與多項政府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承擔向此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的責任。本集團每月向此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支銷，且為僱員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不可用作削減本集團於日後對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即使該名僱員離開本集團）。

本公司亦已就其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上述計劃，透過股份擁有權使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以支持創造價值為主的績效文化及部分代替就本集團的重組交易所轉讓的若干合資格人士於神州天立教育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的若干利益。

授出股份獎勵的任何經選定人士的合資格基準乃由董事會不時根據經選定人士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或董事會可能視為合適的有關其他因素及（特別是）本集團的重組交易而釐定。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股份獎勵最高數目總額（不包括根據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股份獎勵）將為該等由受託人不時就計劃目的持有或將持有的股份數目，並於任何情況下不多於**107,178,158**股股份。本公司將不會根據計劃再授出股份獎勵。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合共**107,178,158**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98%**）已根據首次公开发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經選定人士。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首次公开发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首次公开发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選定人士的權益詳情如下：

授予對象	獎勵日期	股份數目	歸屬期	授出價格 (人民幣元)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四年		報告期間內 緊接相關歸屬 日期前 股份的收市價 或加權平均 收市價 (如適用) (港元)
					九月一日 未歸屬	於報告 期間歸屬	於報告 期間註銷	於報告 期間失效	於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未歸屬	
董事										
羅實先生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六日	6,521,733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0.77	0	0	0	0	0	不適用
王銳先生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六日	1,956,520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0.77	0	0	0	0	0	不適用
董事聯繫人										
涂孟軒女士 (羅實先生的配偶)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六日	1,956,520	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10% 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10% 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20% 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20% 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20% 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20%	0.77	391,304	391,304	0	0	0	2.54
僱員參與者										
A類(總數)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六日	85,265,137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0.77	0	0	0	0	0	不適用
B類(總數)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六日	7,043,470	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10% 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10% 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20% 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20% 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20% 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20%	0.77	782,624	782,624	0	0	0	2.54
C類(總數)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六日	4,434,778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10%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10%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2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2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20%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20%	0.77	808,706	808,706	0	0	0	3.1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合資格人士提供於本公司享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及幫助激勵彼等盡量提升對本集團的未來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持續的合作關係，而另外就行政人員而言，使本集團能吸引及挽留具有經驗及能力的個人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其他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擬聘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暫時借調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資夥伴、特許經營方、承包商、代理或代表、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其他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以及上文所指任何人士的聯繫人。

在本購股權計劃條款規限下，計劃將自其成為無條件之日起計10年的期間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再進一步授出或呈呈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所有其他方面繼續具有效力。在到期前授出而當時尚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均將仍然有效，並可在購股權計劃規限下按照計劃行使。

自採納日期起直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合資格參與者已獲授合共61,000,000份購股權，且該等購股權概無行使、到期或失效。於報告期間，概無已授出、行使、註銷、到期或失效的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為61,000,000份。

於報告期間的期初及期末，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均為139,000,000份。

承授人於購股權計劃下的權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間 緊接相關 行使日期前 股份的 收市價或加權 平均收市價 (如適用)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一日 未行使	於報告 期間行使	於報告 期間註銷	於報告 期間失效		
董事								
羅實先生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30,000,000	30,000,000	0	0	0	30,000,000	不適用
王銳先生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7,000,000	7,000,000	0	0	0	7,000,000	不適用
僱員參與者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22,000,000	22,000,000	0	0	0	22,000,000	不適用
服務提供商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2,000,000	2,000,000	0	0	0	2,000,000	不適用

附註：

1. 購股權的行權期：購股權的有效期為自授出之日起10年，到期失效。
2. 購股權歸屬期：已授出購股權的40%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週年後歸屬。已授出購股權的另外30%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兩週年後歸屬。已授出購股權的餘下30%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三週年後歸屬。
3.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48港元。
4. 購股權不受任何表現目標規限。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上述計劃的目的及目標是(i)認可並激勵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核心僱員所作貢獻；(ii)有助於本集團挽留及吸引經選定參與者以達致本公司的長遠業務目標；及(iii)透過股份擁有權進一步使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直接與股東保持一致。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管理人員、學區校長、學段校長及學校後備高管。

該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獎勵股份的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75,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已購買合共56,54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63%）。合共14,864,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69%）已根據該計劃授予經選定參與者。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

於報告期間就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即61,000,000股股份）（即僅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股份）除以報告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即2,154,000,000股股份）等於0.03。

企業管治

除下文偏離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羅實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

董事會相信，由於羅實先生為本公司的創始人，於經營及管理本公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故羅實先生承擔該等職位的職責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亦認為，由於董事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由六名其他經驗豐富的人士組成，故該等安排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權力與權限的平衡。此外，就本集團的主要決策而言，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諮詢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安排，並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全體均為男性。根據規則第13.92條，聯交所將不會視只有單一性別的董事會已實現多元化。因此，董事會計劃於董事會層面及員工層面提高性別多元化，現正物色一名或多名不同性別的合適人選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加入董事會擔任董事。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變動。

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分別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查閱。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代價64,651,011港元（包括已支付的交易費、徵費及佣金總額140,555港元）購回合共22,345,000股股份（「購回股份」）。有關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所支付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二三年九月	4,698,000	2.60	2.33	11,473,918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292,000	3.13	3.00	901,024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6,632,000	3.30	2.79	20,523,427
二零二四年一月	6,485,000	3.17	2.85	19,525,519
二零二四年二月	4,238,000	3.22	2.59	12,227,123
總計	22,345,000			64,651,01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後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並已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及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實

中國，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27頁至第60頁隨附之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包括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按照其相關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報告。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我們之責任是在執行審閱工作之基礎上對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我們僅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我們之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工作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之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財務及會計負責人進行查詢，執行分析性覆核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範圍，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收益	3	1,645,443	946,591
銷售成本		(1,062,518)	(575,811)
毛利		582,925	370,780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9,166	9,5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36,405)	(12,340)
行政開支		(130,048)	(100,095)
其他開支		(17,323)	(8,779)
財務成本	4	(35,595)	(25,633)
應佔溢利／(虧損)：			
合營企業		(191)	(3,748)
聯營公司		9,608	(685)
除稅前溢利	5	382,137	229,026
所得稅開支	6	(96,274)	(56,377)
期內溢利		285,863	172,64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50	4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85,913	172,693

	附註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88,881	172,185
非控股權益		(3,018)	464
		285,863	172,649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8,931	172,229
非控股權益		(3,018)	464
		285,913	172,693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7	人民幣 13.90 分	人民幣8.20分
攤薄	7	人民幣 13.84 分	人民幣8.20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568,682	4,454,733
使用權資產	9	2,121,706	2,044,905
商譽	10	102,211	16,413
其他無形資產		42,490	34,490
於一間合營企業投資		162,302	162,493
於聯營公司投資		78,303	68,6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5,078	123,917
遞延稅項資產		276,093	280,449
非流動資產總值		7,446,865	7,186,095
流動資產			
存貨		16,695	27,283
貿易應收款項	11	22,307	17,4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2,302	72,846
應收關聯方款項	21(b)	674,861	651,5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04	100,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2,332	1,501,724
流動資產總值		1,461,501	2,371,13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61,877	47,0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40,155	512,010
合約負債	14	924,491	1,315,08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670,866	553,935
應付關聯方款項	21(b)	1,255,445	1,743,099
應付稅項		176,736	146,320
租賃負債	9	30,440	20,221
遞延收入		258,163	231,741
流動負債總額		3,818,173	4,569,481
流動負債淨額	1	(2,356,672)	(2,198,35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090,193	4,987,744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	298,115	219,389
遞延稅項負債		57,491	54,416
遞延收入		281,357	342,9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1,056,285	1,118,474
應付關聯方款項	21(b)	1,103,394	1,151,57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96,642	2,886,769
資產淨值		2,293,551	2,100,97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	183,022	183,022
庫存股份		(89,190)	(31,663)
儲備		2,177,297	1,919,373
		2,271,129	2,070,732
非控股權益		22,422	30,243
權益總額		2,293,551	2,100,975

羅賓
董事

王銳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庫存股份	為股份獎勵 計劃購回 的股份	股份獎勵 計劃儲備	購股權 計劃儲備	資本儲備	收購非控股 權益產生 的差額	法定盈餘 儲備	匯率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16)		(附註17)	(附註17)	(附註17)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採納國際會計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的影響(附註2.2(c))	183,022	(31,663)	1,220,270	(88,644)	12,952	23,297	563,558	(1,122)	100,827	(284)	83,253	2,065,466	30,002	2,095,468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 九月一日(經重列)	183,022	(31,663)	1,220,270	(88,644)	12,952	23,297	563,558	(1,122)	100,827	(284)	88,519	2,070,732	30,243	2,100,975
期內溢利	-	-	-	-	-	-	-	-	-	-	288,881	288,881	(3,018)	285,863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50	-	50	-	5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50	288,881	288,931	(3,018)	285,913
非控股權益回購義務	-	-	-	-	-	(14,587)	-	-	-	-	-	(14,587)	-	(14,587)
已宣派的二零二三年 末期股息	-	-	(49,739)	-	-	-	-	-	-	-	-	(49,739)	-	(49,739)
收購具有非控股權益的 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4,803)	(4,803)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已歸 屬股份	-	-	2,923	2512	(3,182)	-	-	-	-	-	-	2,253	-	2,253
以股息抵銷	-	-	-	1,214	-	-	-	-	-	-	-	1,214	-	1,214
回購的股份	-	(57,527)	-	-	-	-	-	-	-	-	-	(57,527)	-	(57,527)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	-	-	-	28,140	-	-	-	-	-	28,140	-	28,140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 計劃開支	-	-	-	-	1,712	-	-	-	-	-	-	1,712	-	1,712
於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未經審核)	183,022	(89,190)	1,173,454*	(84,918)*	11,482*	51,437*	548,971*	(1,122)*	100,827*	(234)*	377,400*	2,271,129	22,422	2,293,551

* 此等儲備賬包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人民幣2,177,297,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19,373,000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為股份獎勵		股份獎勵 計劃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購非控股 權益產生的 差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率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劃購回 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的影響(附註2.2(c))	183,022	1,319,159	(74,479)	11,633	563,558	(1,122)	90,313	(226)	(240,062)	1,851,796	27,119	1,878,915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經重列)	183,022	1,319,159	(74,479)	11,633	563,558	(1,122)	90,313	(226)	(237,995)	1,853,863	27,119	1,880,982
期內溢利(經重列)	-	-	-	-	-	-	-	-	172,185	172,185	464	172,649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44	-	44	-	4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經重列)	-	-	-	-	-	-	-	44	172,185	172,229	464	172,693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	-	6,820	-	(6,820)	-	-	-
已宣派的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	-	-	(43,439)	-	-	-	-	(43,439)	-	(43,439)
收購具有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	-	-	-	-	-	-	-	-	-	200	200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已歸屬股份	-	2,774	408	(3,182)	-	-	-	-	-	-	-	-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未歸屬股份	-	-	(17,076)	-	-	-	-	-	-	(17,076)	-	(17,076)
以股息抵銷	-	-	1,231	-	-	-	-	-	-	1,231	-	1,231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	-	-	2,122	-	-	-	-	-	2,122	-	2,122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183,022	1,321,933	(89,916)	10,573	520,119	(1,122)	97,133	(182)	(72,630)	1,968,930	33,222	2,002,152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382,137	229,026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9,865	63,7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1,189	29,070
無形資產攤銷		4,684	1,87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4)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9,417)	4,43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754)	(2,61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86)
未變現外匯虧損淨額		(6,031)	(25)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		28,140	–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1,712	2,122
銀行利息收入		(4,500)	(1,446)
撥至損益的遞延收入		(66,439)	(62,509)
財務成本	4	35,595	25,6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5	–	1,246
		486,177	290,486
存貨減少/(增加)		10,588	(9,985)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859)	2,5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968	(1,79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14,572	10,673
合約負債減少		(444,435)	(234,023)
收取政府補助		27,034	46,6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101,684)	(7,787)
經營所得現金		(11,639)	96,756
已付所得稅		(63,165)	(29,27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4,804)	67,486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87,346)	(329,536)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383)	(3,080)
購買及退還租賃土地	4,513	(8,6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487	1,87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80,063	682,617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2,000)	(662,500)
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	(28,456)	—
收購附屬公司	(27,972)	(6,351)
贖回受限制存款	—	1,573
償還已授關聯方墊款	42,598	22,986
已授關聯方墊款	(65,939)	(55,061)
贖回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9,355	10,00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99,828)	(8,860)
已收銀行利息	4,500	1,44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20,408)	(353,52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來自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的股息	1,214	1,231
購回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	(1,078)
購回庫存股份	(57,527)	—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200
新銀行貸款	365,000	490,000
償還銀行貸款	(310,258)	(116,450)
已收關聯方墊款	96,188	332,477
償還關聯方墊款	(599,213)	(553,701)
已派付的股息	(49,739)	(43,439)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2,345)	(7,146)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7,410)	(1,347)
已付利息	(46,644)	(38,81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20,734)	61,9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915,946)	(224,10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6,081	6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2,369	919,90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2,504	695,8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2,332	704,72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29,828)	(8,860)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2,504	695,868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中國國務院頒佈《二零二一年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且上述有關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的合約協議(「受影響業務」)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不再強制執行。董事認為，由於合約協議，本集團通過本集團的聯屬實體合法擁有受影響業務，但因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而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不再對該等實體擁有控制權。

持續經營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356,672,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98,351,000元)。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的流動負債包含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分別為人民幣924,491,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5,089,000元)及人民幣258,163,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741,000元)。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擁有價值人民幣652,332,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1,724,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儘管為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但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因根據安排及自中國內地持牌銀行收取的確認書，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總額人民幣1,423,000,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30,000,000元)，可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起未來1.5至6.5年內提取使用。

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正數經營業績及未動用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實屬適當。

2. 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模型規則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的影響，並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載述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縮小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中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停用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應用有關租賃的暫時差額的修訂，並將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該日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如適用）的結餘的調整。此外，本集團已將修訂本前瞻性應用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除租賃以外的交易（如有）。

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前，本集團已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且並無確認與租賃有關交易的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已(i)就與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須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ii)就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與使用權資產相關的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對財務資料的定量影響概述如下。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對中期簡明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增加／(減少)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i)	81,612	59,748	47,636
非流動資產總值		81,612	59,748	47,636
資產總值		81,612	59,748	47,636
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i)	75,962	54,241	45,569
非流動負債總額		75,962	54,241	45,569
負債總額		75,962	54,241	45,569
資產淨值		5,650	5,507	2,067
權益				
保留溢利(計入儲備)		5,540	5,266	2,0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540	5,266	2,067
非控股權益		110	241	—
權益總額		5,650	5,507	2,067

附註(i)：為方便呈報，相同附屬公司的租賃合約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對中期簡明損益表的影響：

	增加／(減少)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	(143)	(2,038)
期內溢利	143	2,03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74	2,038
非控股權益	(131)	—
	143	2,038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143	2,03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74	2,038
非控股權益	(131)	—
	143	2,038

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其他全面收益及中期簡明現金流量表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綜合教育服務	851,272	517,780
餐廳營運	294,305	245,384
產品銷售	473,810	164,109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26,056	19,318
收益總額	1,645,443	946,591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i) 已分拆收益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產品	522,372	197,154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1,123,071	749,437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1,645,443	946,591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產品

學生可以選擇從食堂菜單中選擇自己的膳食並使用彼等預付校園IC卡付款(「菜單訂餐營運」)及銷售產品(包括學生用品及農副產品)收益的履約責任於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的某一時間點(即客戶接受產品之時)達成。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除菜單訂餐營運及銷售產品外，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達成，乃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由於所有與履約責任有關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或部分未履行)之交易價格將不會披露。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754	2,617
租金收入	457	297
銀行利息收入	4,500	1,4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4	—
政府補助	2,077	2,644
其他	1,374	2,522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9,166	9,526

4.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的利息	46,650	37,303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資本化利息	(20,814)	(17,703)
	25,836	19,600
租賃負債的利息	9,759	6,033
	35,595	25,633
資本化借款成本的利率(%)	4.20-6.95	5.53-7.15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耗用存貨成本	635,913	291,158
已提供服務成本	426,605	284,653
	1,062,518	575,8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	1,246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	28,140	—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1,712	2,122
外匯虧損淨額	8,186	3,216

6. 所得稅

於本期間，本集團企業所得稅已按中國內地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中國內地 遞延	93,581 2,693	68,574 (12,197)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96,274	56,377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適用稅率 **16.5%** 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於本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除西藏永思科技有限公司（「西藏永思」）外，神州鴻羽（珠海橫琴）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神州鴻羽」）、大雁之光（珠海橫琴）教育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大雁之光」）及四川啟鳴達人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四川啟鳴」），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所有非學校附屬公司於本期間須按稅率 **25%** 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本期間，由於西藏永思的業務屬於「西部大開發政策」下鼓勵產業範圍之內，且由於西藏永思僱用西藏常住居民總工作人口 **70%** 以上，得免徵屬地方分享部分的企業所得稅（**15%** 之中的 **40%**），故可享有 **9%** 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實際優惠稅率。

神州鴻羽及大雁之光獲認為珠海橫琴自貿區鼓勵產業企業優惠所得稅政策下的合資質實體。根據優惠稅務政策，神州鴻羽及大雁之光的所得稅按 **15%** 中國企業優惠所得稅率徵收。

根據「西部大開發政策」，培訓學校，包括瀘州市龍馬潭區培訓學校、四川立行研學旅行有限公司及成都達人體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的所得稅撥備按優惠稅率 **15%** 計算。提供非學術及非正規教學服務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稅率 **25%** 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6. 所得稅(續)

附註：(續)

(c) (續)

四川啟鳴獲「雙軟企業」認證，合資質的公司可於盈利後首兩年全額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內享有企業所得稅減免50%。四川啟鳴於本期間享有全額豁免企業所得稅。

幼兒園及若干培訓學校乃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下的合資質實體。根據優惠稅務政策，該等學校應課稅收入按實際稅率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百色天立高中學校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實際優惠稅率。由於其業務範圍屬於廣西百色試驗區(Guangxi Baise Pilot Zone)鼓勵產業範圍內，其可免徵屬地方分享部分的企業所得稅(25%之中的40%)。

(d) 就註冊為營利性民辦學校的高中而言，其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稅項分別為人民幣440,000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人民幣434,000元)及人民幣8,000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人民幣144,000元)，計入損益中的「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288,881	172,185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54,000,000	2,154,000,0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影響：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回	(56,548,000)	(56,548,000)
為註銷而購回的庫存股份	(22,882,000)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獲授已歸屬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312,700	3,178,00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2,078,882,700	2,100,630,0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攤薄影響：		
股份獎勵計劃	815,885	附註
購股權	7,162,118	不適用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2,086,860,703	2,100,630,000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並無就攤薄對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原因是尚未行使的股份獎勵計劃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有反攤薄影響。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的賬面值	4,454,733
添置	188,44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9)	5,852
出售	(487)
本期間扣除折舊	(79,865)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的賬面值	4,568,682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正處於依照慣例就賬面淨值約人民幣350,863,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6,944,000元)的若干樓宇獲取相關房屋所有權證的過程中。當取得相關證書時，本集團方可出售、轉讓或抵押有關樓宇。
- (b) 於本期間，本集團資本化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部分的利息開支為人民幣20,814,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703,000元)。

9. 租賃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於本期間的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樓宇及 其他物業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1,817,535	227,370	2,044,905	239,610
添置	10,549	54,812	65,361	54,81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9)	—	52,629	52,629	44,129
扣除折舊	(18,123)	(23,066)	(41,189)	—
利息開支	—	—	—	9,759
付款	—	—	—	(19,755)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1,809,961	311,745	2,121,706	328,555

10. 商譽

本集團商譽於本期間初及本期間末的賬面值對賬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16,41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9)	85,798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102,2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規定，實體須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管理層並未就本期間的經營業績及宏觀經濟環境發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並無商譽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管理層並無對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的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本期間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5,843	17,448
超過三個月	6,464	—
總計	22,307	17,448

於本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並未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概無逾期或減值。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興建學校有關的保證金	12,891	5,377
其他按金	10	10
預付款項	18,324	11,129
墊付員工款項	28,933	25,868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14,760	14,260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10,871	10,259
其他應收款項	6,513	5,943
	92,302	72,846
<i>非流動部分：</i>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6,372	2,549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60,250	79,317
其他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	2,301
收購的預付款項	28,456	24,688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	15,062
	95,078	123,917
總計	187,380	196,763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本期間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	55,747	46,533
三個月至六個月	5,656	20
六個月至一年	48	5
一年至兩年	426	508
	61,877	47,066

14. 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收取客戶墊款		
綜合教育服務	706,846	1,043,507
餐廳營運費用	184,399	206,259
產品銷售	19,087	30,127
其他	14,159	35,196
	924,491	1,315,089

於本期間末概無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合約資產。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a)	4-6.15	二零二五年	290,000	4.9-6.15	二零二三年至 二零二四年	180,000
— 無抵押			-	6	二零二三年	80,00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						
— 有抵押 (a)	5-7.2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五年	309,329	5-7.2	二零二三年至 二零二四年	221,925
— 無抵押	5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五年	5,000	4.2	二零二三年至 二零二四年	7,500
長期其他借款即期部分						
— 有抵押 (a)、(b)	6.1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五年	66,537	6.1	二零二三年至 二零二四年	64,510
			670,866			553,935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a)	4.2-7.2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三零年	945,521	5-7.2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三零年	994,450
— 無抵押	5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五年	40,000	4.2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五年	19,500
其他借款						
— 有抵押 (a)、(b)	6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六年	70,764	6.1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六年	104,524
			1,056,285			1,118,474
			1,727,151			1,672,409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附註：

- (a) 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乃由以下事項作抵押：

	貸款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抵押貸款－有抵押		
若干學校教育服務費之權利	339,000	70,000
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及教育服務費之權利	1,343,151	1,495,409
總計	1,682,151	1,565,409

- (b) 指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租賃公司借入的其他借款，本金為人民幣137,301,000元，其按實際年利率6.10%計息，每年分期付款直至到期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日。

16. 股本

股份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154,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215,400	215,400
相當於約(人民幣千元)	183,022	183,022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以下為於本期間末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

	就計劃購回的 股份數目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53,370,000	8,488,900
於本期間已歸屬	(1,134,700)	(1,134,700)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52,235,300	7,354,200

於本期間，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歸屬1,134,700股股份。歸屬的授予股份的購買成本及相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從相關股份獎勵計劃儲備中撥回。本次轉讓產生的差額人民幣2,923,000元計入股份溢價。

於本期間，股份獎勵計劃開支總額人民幣1,712,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122,000元）已於損益中扣除。

(b) 購股權計劃

於本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加權平均行 使價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2.48	61,000,000

於本期間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公平值 每股人民幣	行使期
二零二三年三月購股權計劃	31,000,000	2.48	0.52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購股權計劃	30,000,000	2.48	0.50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61,000,000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28,140,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無）。

18. 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議決派付本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4.17分（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43分）。中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88,237,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2,342,000元）。

19. 業務合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上海鶴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鶴茹教育」）及其附屬公司上海美達菲國際高中（「美達菲高中」）的80%股權。美達菲高中在中國內地提供國際高中教育服務。此次收購旨在擴大本集團現有的國際高中教育服務規模。

於收購日期，鶴茹教育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52
其他無形資產	10,000
使用權資產	52,6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7,9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7
貿易應付款項	(2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6,079)
合約負債	(22,544)
遞延稅項負債	(4,738)
租賃負債	(44,129)
應付關聯方款項	(4,050)
按公平值計量的可識別負債淨值總額	(24,017)
非控股權益	(4,803)
收購事項的商譽	85,798
支付方式為：	
本期間支付的現金	35,896
過往年度的預付款項	24,688
其他應付款項	6,000

19. 業務合併(續)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已付現金代價	(35,896)
所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7,924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27,972)

於收購日期，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總額為人民幣1,357,000元。其他應收款項的合約款項總額為人民幣1,357,000元。預期所有其他應收款項均可予收回。

不可扣稅的商譽人民幣85,798,000元包括所收購的員工及所收購業務與本集團高中現有業務合併產生的預期協同效益的價值。

自收購以來，鶴茹教育為本集團貢獻了人民幣23,915,000元的收益，並導致本期間綜合溢利虧損人民幣1,204,000元。董事認為，鶴茹教育處於業務發展階段，其於收購後期間的虧損屬暫時性，因此無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20. 承擔

本集團於本期間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740	81,478

21.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董事認為，下列個人／公司為於本期間與本集團擁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名稱／姓名及關係

名稱／姓名	關係
羅實先生	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四川南苑建設有限公司(「南苑建設」)	由羅實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
瀘州天立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瀘州天立物業」)	由羅實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
成都神州天立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成都神州天立」)	本公司的一間合營企業
瀘州天立學校附屬幼兒園(「瀘州天立幼兒園」)	本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
受影響業務	由本集團聯屬實體合法擁有
上海亞僑教育投資有限公司(「上海亞僑」)	鶴茹教育的非控股股東

除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應收關聯方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性質			
瀘州天立幼兒園	(i)	206	206
非貿易性質			
瀘州天立物業		20	20
受影響業務	(ii)	674,635	651,294
		674,655	651,314
		674,861	651,520

21.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貿易性質			
南苑建設		80,085	100,569
成都神州天立		60,140	227,173
瀘州天立幼兒園	(i)	673	673
上海亞僑		18,965	—
受影響業務	(ii)	2,198,976	2,566,261
		2,358,839	2,894,676
減：非流動部分			
成都神州天立		60,140	120,000
上海亞僑		14,915	—
受影響業務		1,028,339	1,031,577
流動部分		1,255,445	1,743,099

附註：

- (i) 計入應收瀘州天立幼兒園款項包括就本集團提供的幼兒園管理服務應收的管理費。計入應付瀘州天立幼兒園款項包括過往年度收取的墊款。
- (ii)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起5年內償還。

21.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的交易

(1) 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南苑建設	122,843	55,012

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代價乃視乎當前市場情況按實際成本加介乎實際成本9%至11%溢價的價格釐定。

(2) 提供管理服務及銷售貨品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瀘州天立幼兒園	-	134

(3)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購買義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海亞僑	14,915	-

如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19所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收購鶴茹教育80%股權。收購後，鶴茹教育餘下20%非控股權益由上海亞僑持有。根據本集團與上海亞僑之間的股權轉讓協議，倘上海亞僑要求，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七日購買鶴茹教育餘下20%股權，代價不低於收購日期鶴茹教育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估值。

21.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4) 已授墊款及償還已授墊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下列各方授予墊款：		
受影響業務	65,939	55,061
下列各方償還已授墊款：		
受影響業務	42,598	185,174

(5) 已收墊款及償還已收墊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自下列各方收取墊款：		
成都神州天立	23,000	50,000
上海亞僑	4,050	—
受影響業務	41,895	605,173
	68,945	655,173
向下列各方償還已收墊款：		
成都神州天立	190,033	104,411
受影響業務	409,180	505,092
	599,213	609,503

21.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6)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本集團為受影響業務及成都神州天立提供財務擔保。擔保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借 款 人	擔保的貸款人 及受益人	擔保人	擔保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成都神州天立	大連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本公司、神州天立 教育及西藏永思	220,000	290,000
西昌天立學校	浙商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涼山分行	神州天立教育、西藏 永思及西昌神州 天立教育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	79,000	90,000
德陽天立學校	中國農業銀行成都 市錦城支行	神州天立教育與 西藏永思	110,000	117,500
雅安天立學校	四川天府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神州天立教育、西藏 永思及雅安神州 天立教育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	—	40,000
雅安天立學校	興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神州天立教育與 雅安天立學校	50,000	—
廣元天立學校	海爾融資租賃股份 有限公司	神州天立教育、西藏 永思及瀘州市 龍馬潭區天立小學	25,281	26,333
廣元天立學校	徽商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神州天立教育、西藏 永思及瀘州市 龍馬潭區天立小學	30,000	—
			514,281	563,833

21.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406	1,229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17,166	75
退休金計劃供款	34	37
	18,606	1,341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該等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04	100,309	3,004	100,30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	1,056,285	1,118,474	1,056,285	1,118,474
應付關聯方款項－非即期	1,103,394	1,151,577	1,066,597	1,113,173
	2,162,683	2,370,360	2,125,886	2,331,956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以及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原因為該等工具均於短期內到期。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該工具於雙方自願而非強迫或清算出售方式進行的當前交易中可予交換的金額入賬。估計公平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非流動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公平值乃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的工具的現行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計入其他流動金融資產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乃按持牌銀行發佈的預期回報計量。

公平值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公平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	3,004	—	3,004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	100,309	—	100,309

已披露公平值的負債：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非即期	—	—	1,056,285	1,056,285
應付關聯方款項 – 非即期	—	—	1,066,597	1,066,597
	—	—	2,122,882	2,122,882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續)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非即期	–	–	1,118,474	1,118,474
應付關聯方款項 – 非即期	–	–	1,113,173	1,113,173
	–	–	2,231,647	2,231,647

於本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公平值計量概無轉移，亦無向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移。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概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23. 報告期後事項

於批准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並無須予披露的本期間末後事項。

24. 批准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為監察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而設立的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高考」	指	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於中國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為協助董事會、物色、篩選及向董事會推薦可擔任本公司董事的適當人選，對董事會表現評估過程進行監督以及制定、監督及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提名指導原則而設立的董事會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報告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期間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作出的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義（續）

「經選定參與者」	指	董事會或授權管理人全權酌情選定將獲授予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獎勵的合資格人士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E.購股權計劃」一節中概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結構性合約」	指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學校舉辦者及董事／理事權利委託協議、學校舉辦者授權書、董事授權書、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股東授權書、配偶承諾、股權質押協議及貸款協議的統稱，以及該等協議任何其後的修訂及補充，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
「天立教育」	指	神州天立教育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前稱四川神州天立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行政管理而委任的匯聚信託有限公司（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或任何額外或替代受託人